

海关总署决定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新区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

产品名称	海关总署决定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新区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
公司名称	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
联系电话	0755-25108873 18807550903

产品详情

近日，海关总署发布了第267号令，决定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新区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。该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即2024年3月1日起生效。

这一决定是根据当前工作实际作出的。原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新区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自2013年6月27日由海关总署令第209号公布以来，经过2018年11月23日海关总署令第243号和2023年3月9日海关总署令第262号的修改，一直在横琴新区海关监管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

然而，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监管工作的深入，该办法中的一些内容可能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当前的工作需要。因此，海关总署决定废止该办法，以更好地适应新的监管形势和要求。

废止该办法并不意味着横琴新区的海关监管工作将受到影响。海关总署将根据新的形势和任务，制定相应的监管措施和办法，确保横琴新区的海关监管工作能够继续高效、有序地进行。

对于企业和个人而言，需要密切关注海关总署发布的最新监管政策和措施，确保自身的进出口业务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。同时，也可以向海关部门咨询相关问题，以获得更加详细和准确的解答。

总之，海关总署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横琴新区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是为了更好地适应当前的海关监管工作需要，企业和个人需要密切关注最新政策，确保自身业务的合规性。